

##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作为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达”）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杨凌美畅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现就本人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郑重承诺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4、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将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

吴英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

张迎九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

贾海波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

任军强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

房坤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

柳成渊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

刘少华

年 月 日